

证券代码：839593

证券简称：京瑞电气

主办券商：江海证券

京瑞恒诚电气（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2月8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11月2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陈梓莹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向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的综合授信，用途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周转，授信期限3年，贷款利率2.85%（具体以银行审批为准）。公司实际控制人陈伟东、王

洁自愿为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无偿连带责任保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关联保证为公司单方受益的关联交易，无需按照关联交易审议。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提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召开京瑞恒诚电气（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 《京瑞恒诚电气（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京瑞恒诚电气（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8 日